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 2023—083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以传真、E-MAIL 和专人送达等形式递交各董事，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 9 名，实际表决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各议案后形成以下决议：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 2023-085）。

董事会同意将《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如下：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二人。公司独立董事章勇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司董



事傅祖康先生、独立董事楼东平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4年5月7日）止。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公告》（临2023-086）。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工作细则的公告》（临2023-087）。

董事会同意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董事会同意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提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



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9、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10、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